

第三章 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

（注：本章的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中，带“★”的要求为实质性要求。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要求合理设定，并在第五章符合性审查中明确响应要求。）

3.1.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307,9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307,900.00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标的金额 (元)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 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 采购进口 产品	是否涉及 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	是否涉 及优先 采购节 能产品	是否涉 及优先 采购环 境标志 产品
1	C090107 00 外来入 侵生物综 合防治服 务	青白江区2 025年红 火蚁控害 服务项目	1.00（项 ）	307,900. 00	其他未列 明行业	否	否	否	否	否

报价要求

采购包1：

序号	报价内容	数量（计量单位 ）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青白江区2025年红火蚁 控害服务项目	1.00（项）	307,900.00	总价	无

★注：本采购包涉及采购货物的，供应商响应产品应当明确品牌和规格型号并指向唯一产品，不能指向唯一产品的，应通过报价表唯一产品说明栏补充说明。

本项目涉及核心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涉及核心产品的，具体评审规定见第五章。

本项目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不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供应商不得提供进口产品进行响应；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如国产产品满足采购需求，也可提供国产产品进行响应。

本项目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	--------	------	------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供应商应当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符合性审查表。

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的产品，供应商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

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供应商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

3.2.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青白江区2025年红火蚁控害服务项目

序 号	符号标 识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服务内容 1.1防控目标 防控目标为控害。第一阶段为全面防控，在发生区开展全面防控。第二阶段为持续监控，全面防控之后，发生点位经连续2个月2次以上多点监测（每月至少1次），红火蚁的发生程度按分级标准为一级，重点监测区无红火蚁活体。 1.2发生点位及重点监测区范围 青白江区红火蚁发生情况划定为四个区域，区域内发生点位13个，发生程度最高3级，发生面积共535.2亩（表1）；发生点位外围500米范围划定为重点监测区，4个区域重点监测区面积共13141亩。青白江区4个区域13个红火蚁发生点位及重点监测区具体区域范围见下表。 表1 青白江区13个红火蚁（4个防控区域）发生点位及重点监测区范围 <table><tr><th>区域</th><th>发生 点位 编号</th><th>发生面 积（亩 ）</th><th>发生面积范围</th><th>重点监测 面积（亩 ）</th><th>重点监测范围</th><th>区域面积 （亩）</th></tr><tr><td rowspan="5">1</td><td>1-1</td><td>242</td><td rowspan="5"></td><td rowspan="5">2767</td><td rowspan="5"></td><td rowspan="5">3028</td></tr><tr><td>1-2</td><td>0.5</td></tr><tr><td>1-3</td><td>12.5</td></tr><tr><td>1-4</td><td>6</td></tr><tr><td></td><td></td></tr></table>						区域	发生 点位 编号	发生面 积（亩 ）	发生面积范围	重点监测 面积（亩 ）	重点监测范围	区域面积 （亩）	1	1-1	242		2767		3028	1-2	0.5	1-3	12.5	1-4	6		
区域	发生 点位 编号	发生面 积（亩 ）	发生面积范围	重点监测 面积（亩 ）	重点监测范围	区域面积 （亩）																								
1	1-1	242		2767		3028																								
	1-2	0.5																												
	1-3	12.5																												
	1-4	6																												

2	2-1	16		2754		2785.5
	2-2	15.5				
3	3-1	115		1896		2011
4	4-1	35		5724		5851.7
	4-2	0.5				
	4-3	9				
	4-4	0.5				
	4-5	77				
	4-6	5.7				
合计		535.2		13141		1367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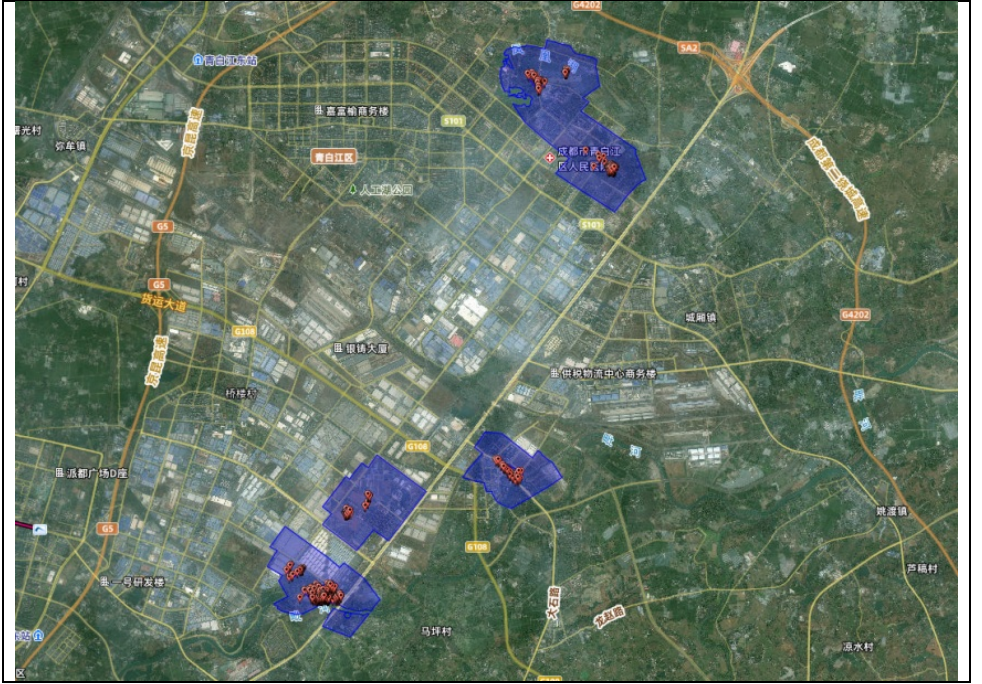


图 1 4个防控区域分布情况

1.3红火蚁发生程度分级标准

表2 红火蚁发生程度分级标准

级别	分级指标	
	活蚁巢密度 (个/667m ²)	工蚁密度 (每667m ² 设置10个监测瓶，计算平均诱集瓶)
一级（轻度）	活蚁巢密度≤1	工蚁密度≤20
二级（中度）	1<活蚁巢密度≤5	20<工蚁密度≤100
三级（中偏重）	5<活蚁巢密度≤10	100<工蚁密度≤150
四级（重度）	10<活蚁巢密度≤50	150<工蚁密度≤300
五级（严重）	活蚁巢密度>50	工蚁密度>300

2、化学防治

1	★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针对红火蚁防控作业区域树立警示牌，明确划出作业区域红火蚁发生范围。采用统防统治策略，结合应用防控软件开展的监测、选择防治技术，开展对4个红火蚁发生区域实施全面调查、施药、处置等疫情控制服务工作，避免出现危及人身安全、公共安全、生态环境安全等事件发生。确保发生区域内疫情得到控制，并记录实施防治过程所使用的化学药剂的种类、施用剂量、施用时间、施用方法、防治效果、天气/环境条件、防控场景图片、面积、蚁巢数和补药等情况等。 2.1防控时间、次数 全年实施至少2次全面防控，红火蚁的发生程度降至1级及以下。第一次全面防治在夏、秋季进行，待药效期后调查评估防治效果，对还存在活蚁巢、诱集到工蚁的区域补施饵剂或粉剂进行补防。第二次全面防控应在春天气温回升高于20℃后红火蚁婚飞前或婚飞高峰期进行。 2.2防控药剂 饵剂采用含茚虫威或氟蚁腓或多杀霉素饵剂，粉剂采用高效氯氟菊酯可湿性杀虫粉剂。供应商须使用低毒、生物源农药，禁止使用剧毒、高毒、高残留农药和致畸、致癌、致突变农药。选用的农药须取得农药三证（农药登记证、农药生产许可证、执行标准）。 3、具体防治措施 按照“两步处理法”进行防治，结合毒饵防治法和粉剂灭杀法。第一步，先在红火蚁发生区全面施用毒饵防控；第二步，10-14天后再以粉剂或饵剂进行单个蚁巢处理；直至红火蚁疫情达到控害效果。 3.1毒饵防治法 天气晴朗或者多云的白天、夜晚，气温20℃~34℃、地面干燥、6小时内无降雨的条件下可施用饵剂。施药时尽量选择在红火蚁工蚁活动觅食时间。 点施饵剂：在发生点位编号1-2、1-4、2-2、4-2、4-3、4-4区域距离蚁巢0~100cm处点状或环状撒施饵剂，或者在诱饵诱集到工蚁的地点点状撒施饵剂。 普撒饵剂：在发生点位编号1-1、1-3、2-1、3-1、4-1、4-5、4-6区域普撒饵剂，撒施饵剂时须覆盖发生区的所有地点。处理较小面积区域时可直接撒施，处理普遍发生区可采用撒播器械或植保无人机大范围撒施饵剂方法，开展全面防控。饵剂的用量根据活蚁巢密度、诱饵法监测的工蚁密度和饵剂商品使用说明确定。 3.2粉剂灭杀法 可在阴雨天、潮湿地面、人体健康或重要设施等受到严重威胁、急需尽快处理的发生区域作为应急方法使用，只能用于防治明显蚁巢，不适合防治散蚁、不明显蚁丘。在当地气温高于15℃时使用。防治前应先在蚁巢外环施药粉，然后充分破坏蚁巢，使工蚁大量涌出后迅速将药粉均匀撒于工蚁身上，通过带药工蚁与其他蚂蚁之间的接触来传递药物。施药量根据蚁巢大小和商品使用说明确定。 3.3施药的准备 在每次全面施药行动前须密切留意近期的气象情况，选择能连续满足施药条件天数4天以上的时期为全面施药施工期。 供应商须在全面施药前一个月内对整个防控区进行现场踏勘，基本掌握防控区的地形地貌，将防控区划分不同的区块，按分组分区负责、有序推进的原则制定详细的施工计划。 4.施药注意事项 4.1施药人员要做好防护工作，避免被红火蚁蜇伤或农药中毒。 4.2在施药区应插上明显的警示牌避免造成人、畜中毒或其他意外。 4.3在公共场所、住宅区和人群活动较频繁的发生地要注意避开人流高峰。 4.4在水源保护区和水产养殖区防治红火蚁要注意防止污染水源。 5、施药质量保证
---	---	-----------	---

			在施药过程中，供应商须对整个防控行动实施全程监管，保证蚁巢的查出率达95%以上，施药覆盖率达到100%。 6、防效评估 每次全面防治前后，供应商对活蚁巢密度、工蚁数量进行调查，计算活蚁巢减退率、工蚁减退率，评估防治效果。 6.1施药前调查。以目测法调查单位面积内活蚁巢的数量，以诱饵诱集法调查单位面积红火蚁工蚁数量，调查完成后确定施药前发生程度。活蚁巢是指受到扰动后60秒内有3头以上红火蚁爬出活动的蚁巢。 6.2施药后调查。待药效期过后以相同的方法调查1次，并确定施药后发生程度。依据施药前后的调查数据，按以下公式计算发生点位防控效果。 单位面积活蚁巢减少率：活蚁巢减少率（%）=（1-防控后单位面积活蚁巢数/防治前单位面积活蚁巢数）×100% 单位面积红火蚁减少率：工蚁减少率（%）=（1-防控后诱集到红火蚁工蚁数量/防控前诱集到红火蚁工蚁数量）×100%。 6.3重点监测区调查。防控前后结合踏查和诱饵诱集法对发生点位外围的重点监测区开展监测调查，详细记录监测点位有无活蚁巢和红火蚁活体等信息。如调查发现活蚁巢和红火蚁活体，须纳入发生点位进行防控，并重新划定发生点位。 7.质量标准 供应商服务质量应当符合GB/T23626-2009《红火蚁疫情监测规程》、《农业农村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交通运输部 水利部 卫生健康委 海关总署 国家林草局 国家铁路局 国家邮政局关于加强红火蚁阻截防控工作的通知》（农农发〔2021〕3号）、《四川省农业农村厅等九部门关于印发四川省红火蚁根除行动方案的通知》（川农函〔2023〕9号）、《四川省红火蚁监测防控技术方案》（川植应指办〔2023〕10号）、《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做好红火蚁防控根除工作的通知》（川林检函〔2023〕424号）和《成都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切实做好红火蚁阻截防控工作的通知》（成农业〔2021〕5号）等文件要求。
--	--	--	---

3.3.服务要求

3.3.1服务内容要求

采购包1：

序号	符号标识	服务要求名称	服务要求内容
----	------	--------	--------

1	★	本项目的其他要求	1、安全要求：本项目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项目完成之日止，供应商将负责该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人身安全、财产安全等一切安全责任。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均由投供应商自行承担。 2、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3、如因成交供应商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供应商对此均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4、如成交，不可因未了解项目现场情况而放弃成交不履行成交人义务。如因供应商不能正常履约，给采购人造成任何损失的，采购人将保留进一步追溯的权利，并要求供应商赔偿由此带来的所有损失；如放弃成交，所产生的后果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5、供应商须自行考虑本项目的地理环境等所有不利因素，本次采购项目供应商的报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药剂费、差旅费、管理、保险、税费、利润等在内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如出现因投标报价估算错误等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注：1.本项目所引用的规范/标准/文件，如有最新版本，依照其最新规定执行； 2.本章带“★”号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有具体要求的须按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无要求的响应即可，格式自拟。
2		本项目的履约方案及能力	（一）项目实施方案，包含：①红火蚁监测防控背景理解；②防控注意事项；③红火蚁监测防控管理制度；④红火蚁监测防控工作流程安排；⑤红火蚁监测防控技术方案；⑥红火蚁监测防控安全作业方案；⑦项目实施质量保障措施；⑧废弃物回收措施。 （二）应急处理措施,包含：①红火蚁蜇伤处理方式；②药物中毒处理；③药物污染应急处理。 （三）后续服务方案，包含：①后续服务内容及范围；②后续服务人员配置；③后续服务保障及响应时间。 （四）履约能力：供应商具有的类似项目业绩。

3.3.2.商务要求

采购包1：

序号	符号标识	商务要求名称	商务要求内容
1	★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65日
2	★	服务地点	青白江区，采购人指定地点。

3	★	验收、交付标准和办法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2.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3.是否邀请专家：是 4.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否 5.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6.履约验收程序：分段验收 7.履约验收时间：成交供应商在项目完成后5日内提出验收申请，达到验收条件起10日内，验收合同总金额的100%。 8.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验收主体：成都市青白江区农业农村局。履约验收方案采购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编写或参照以下程序执行：①成立验收小组：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指定负责验收工作的直接负责人。验收小组应当由熟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项目采购需求的专业人员单数组成。验收小组代表采购人履行验收工作职责。②制定验收方案：验收小组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制定具体详细的采购项目验收工作方案。验收小组成员应当在实施验收前掌握本项目采购需求、验收标准、采购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等，并完成相关准备工作。③出具验收报告：验收小组完成验收后，应当出具验收报告。验收报告的内容应包括：实施验收过程基本情况陈述，供应商技术要求、商务要求等履约情况，与采购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履约情况，验收结论性意见。验收小组成员的个人验收记录和个人验收意见应作为验收报告附件。 9.技术履约验收内容：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承诺、采购合同约定中的技术要求相关内容进行验收。 10.商务履约验收内容：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承诺、采购合同约定中的商务要求相关内容进行验收。 11.履约验收标准：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的要求进行验收；双方如对服务要求和服务内容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采购人在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按服务要求和服务内容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目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4	★	支付方式	分期付款
5	★	付款进度安排	1、预付款，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收到供应商出具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2、尾款，项目完成且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00%
6	★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违约责任：（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3）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采购人应成交供应商偿付本合同总金额5%的违约金。采购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5‰向成交供应商偿付违约金。 解决争议的方法：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3.4.其他要求

采购包1：

1.格式“报价表”中的“服务范围”可填写满足本项目的服务范围或据实填写。